

证券代码：874329 证券简称：奥翔体育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福建奥翔体育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陈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943,1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5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7 人，董事罗国清、贾战宁因工作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943,1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形成《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943,1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贾战宁、罗国清、黄世俊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独立董事对2024年度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41,943,199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监事会各项工作。监事会对2024年工作情况编制了监事会工作报告，现予以汇报。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41,943,199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数据，公司编制了《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41,943,199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度经营形势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业务的可持续稳健发展前提下，对各项费用、成本进行有效控制和安排，编制了《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943,1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经营出现亏损的状况、为确保公司未来可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结合当前经营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943,1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对 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并将自查情况做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奥翔体育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943,1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943,1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943,1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监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943,1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以前年度的财务信息进行了更正，更正事项主要涉及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关于福建奥翔体育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5)005429 号）。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福建奥翔体育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福建奥翔体育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福建奥翔体育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5-019）。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943,1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 12 月收购福建省尤溪县新绿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因为新绿洲公司固定资产设备折旧年限与净残值与母公司不一致，为更好的反映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预计净残值等会计估计做变更。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会计估计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943,1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陈楚云、王语嫣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福建奥翔体育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2、《福建奥翔体育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福建奥翔体育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